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上级相关要求，现公布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量、落实公开制度，拓宽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认真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强化信息公开

一是职称评审工作信息公开。为持续推进我市工程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我局按照相关时间节点在门户网站发布相关通知，并及时对 2024 年度高级工程师、中级和初级职称评审结果进行了公示。

二是电动自行车产品目录信息公开。2024 年，我局在门户网站持续更新第三十六批至第四十四批电动自行车产品目录。

三是监管行业行动计划信息公开。我局在门户网站先后公布了《忻州市新材料产业及前沿新材料振兴升级 2024 年行动计划》、《忻州市化工焦化行业振兴升级 2024 年行动计划》、《忻州市钢铁有色行业振兴升级及特钢产业链 2024 年行动计划》、《忻州市建材行业振兴升级 2024 年行动计划》。

（二）推进决策和执行公开

我局所有的权责清单已经在门户网站公布，并全部按照“四级四同”要求进行梳理。我局已完善了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和政务信息共享清单，提升了政务服务效能。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 公开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我局网站先后对四个批次的创新型中小企业结果进行公示。

2. 相关政策宣传。我局网站对网络安全相关知识、平安建设宣传周等活动进行宣传。

3. 征集征求相关意见建议。6月3日发布《关于征求〈忻州市化工重点监控点认定办法〉（征求意见稿）的通知》；7月15日发布《忻州市关于征集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法规政策问题线索的公告》；8月19日发布《关于向社会公开征求〈忻州市医药储备管理实施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忻州市促进定期核销类医药储备物资（公开征求意见稿）〉有效轮换办法意见的公告》。

4. 对照机构改革文件精神，我局于6月取消“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专栏。截止取消前，专栏下设的四个模块“涉企优惠政策目录清单”“涉企补贴资金”“监管标准和规则”“违规收费典型案例”共上传信息118条。其中“涉企优惠政策目录清单”中上传涉企优惠政策84条；“涉企补贴资金”中上传涉企补贴资金政策28条；“监管标准和规则”中上传相关标准规则3条；“违规收费典型案例”中上传案例3条。

5. 细化预决算信息公开。2024年4月在机关门户网站公开了《2024年忻州市工信局部门预算公开》《2024年忻州市工信局机关预算公开》及《2024年忻州市工信服务中心预算公开》；2024年9月，公开了《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3年机关决算公开》及《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决算公开》。

6. 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忻州工信在线”微信公众号和微博等政务新媒体在推进政务公开、优化政务服务、回应社会关切方面等重要作用。2024年，微信公众号发布内容572条、微博发布内容1632条；办结20条门户网站局长信箱的网民留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1							1
(七) 总计		1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新时代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新要求相比，工作上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原因是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和引导工作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形式较为简单，对工业政策实施效果的评估、反馈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进一步加强学习，认真学习政务公开有关文件精神，针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新任务和新要求，不断提高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二是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全面性、时效性和规范性；三是多应用图片、图表、图解、视频等新媒体传播

形式发布信息，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年1月20日

